最高法院111年2月份民事大法庭開庭事件表

序號	時 間	庭 別	案　號	當事人及事由	期日類型	法律爭議
1	2月18日上午9時30分	大法庭	110年度台上大字第1153號（併提案之案號：110年度台上字第1590號、110年度台上字第1346號、110年度台再字第14號）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與楊仁莊間請求塗銷土地所有權登記事件（併提案之當事人及事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與杜明聰等間請求確認所有權存在等事件、林本源等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等間請求返還不當得利事件、王胎議等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間請求塗銷土地所有權登記再審之訴事件 ）	言詞辯論	提案之法律問題： 日據時期已登記之不動產，其所有權人依民法第767條之規定行使物上請求權時，有無消滅時效規定之適用？
						民國89年5月5日民法第

2	2月25日上午9時30分	大法庭	108年度台上大字第1652號	王成居等與王麗芳等間請求塗銷所有權移轉登記等上訴事件	言詞辯論	244條第3項修正施行後，甲基於借名契約終止後對乙之特定物返還（下稱特定物債權）請求權，於未轉換為金錢損害賠償債權（下稱金錢債權）請求權前，倘乙陷於無資力，甲得否依民法第244條第1項及第4項規定請求撤銷乙、丙間系爭應有部分之贈與契約及贈與登記，並請求丙塗銷贈與登記？

一、上揭事件開庭於本院2樓法庭進行，無法庭直播。

二、有關旁聽事宜，依COVID-19疫情第二級警戒地區之法院防疫指引相關規定辦理。

三、旁聽民眾及記者應遵守「法庭旁聽規則」及「最高法院門禁管制暨安全維護實施要點」之規定。

四、應換發旁聽證事件，依本院另行公告之相關事項辦理。